

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112 學年度體育績優獎學金申請辦法

113 年 4 月 25 日獎懲委員會通過

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適用

- 壹、目的：為獎勵本校運動績優之學生，並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與體育競賽，發揮所學所能，特設置「體育績優獎學金」，以提升本校體育運動之水準。
- 貳、獎勵對象：凡在本校就讀學生，於 112 年 6 月起至 113 年 5 月底止，參與市級、全國以上或由各單項運動協會辦理之體育競賽且獲獎者，始能申請本獎學金。
- 參、申請方式：申請獎學金者，申請表需由家長簽章，並由該班導師審核簽章後方可申請，並附成績證明(獎狀)正本及影印本一份，正本核對完後歸還，影本留存。
- 肆、獎金金額：每生 1,500 元整。
- 伍、申請名額：本年度擇優頒發 10 位(每年視補助經費訂定)。
- 陸、經費來源：新竹市新科國民運動中心辦理 112 年度公益活動之「新科國民運動中心體育績優獎學金」
- 柒、申請時間：113 年 5 月 27 日起至 5 月 31 日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- 捌、評審方式：本獎學金評審採積分審核制，經本校獎懲評審會評審後，擇優入取後頒發。
- 玖、如遇特殊情形，由學校獎懲委員會會議討論後之議決處理。
- 壹拾、本辦法業經本校獎懲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處，得隨時修正之。

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112 學年度體育績優獎學金申請表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運動成績登記					
編號	競賽活動	主辦單位	名次	積分 審核	備註
積分總計 (框線部分毋需填寫)					
家長簽名				導師簽名	
審核結果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					

※ 請依序檢附相關獎狀證明